

中国工会十五大报告

学习问答

中国工会十五大文件组/编写



 中国工人出版社
CHINA GONGREN PRESS

中国工人出版社 (CIP) 数据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中国工会十五大报告

学习问答

中国工会十五大文件组 编写

中国工人出版社 (CIP) 数据 (2008) 第 139870 号

中国工人出版社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街 2 号

邮编：100011

电话：(010) 6303006 (总编室) (010) 6303037 (编辑室)

发行部：(010) 6303018 85081223 (传真)

网址：<http://www.wg-cp.com>

经售：新华书店

印刷：中国工人出版社

版次：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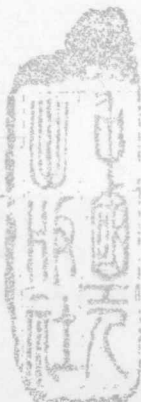
开本：850 毫米 × 1198 毫米 1/32

字数：120 千字

印张：2.975

定价：16.00 元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工会十五大报告学习问答/中国工会十五大文件组编写.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8. 10
(中国工会十五大精神学习辅导丛书)
ISBN 978 - 7 - 5008 - 4242 - 2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工会代表大会—工作报告—
学习参考资料 IV. D4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59870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62350006(总编室) (010)82075935(编辑室)

发行热线: (010)62033018 82081553(传真)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字

印 张: 5.375

定 价: 1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团结动员亿万职工为夺取全面

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

——在中国工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08年10月17日)

王兆国

各位代表、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请予审议。

中国工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我国改革发展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大会的主题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努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务实创新、开拓进取，团结动员全国亿万职工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

党的十七大描绘了在新的时代条件下继续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为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伴随国家发展的进程，中国工

会正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党中央对工会寄予厚望，亿万职工对工会充满期盼。我们必须高举旗帜、坚定信念，团结奋斗、努力拼搏，自觉肩负起时代赋予的光荣使命，把中国工会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一、过去五年的工作

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始终坚持依靠主力军、建设主力军、发展主力军，为工会工作蓬勃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创造了良好条件。在我们党的正确领导下，我国工人阶级始终走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最前列，勤奋工作、锐意创新，顾全大局、勇于奉献，自觉肩负起历史赋予的光荣使命，充分展示蓬勃向上的创造力量，在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中充分发挥了主力军作用。各级工会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十七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这个当代中国工运的主题，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坚持“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作方针，树立和落实“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的工会维权观，以理论创新带动体制创新和工作创新，着力解决面临的重点难点问题，工会事业得到全面发展，工会工作取得重大成就。

（一）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进一步发挥，在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中作出了新贡献。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给工人阶级提出的新任务，面对建设创新型国家对职工队伍素质提出的新要求，各级工会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大力发扬主人

翁精神，自觉站在时代前列，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为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了贡献。广泛开展“当好主力军、建功‘十一五’、和谐奔小康”和创建“工人先锋号”、“我为节能减排作贡献”、建设创新型企业等活动，三峡工程、青藏铁路、奥运工程、载人航天、首次月球探测等重大项目都凝结着广大职工的智慧 and 汗水。深入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做知识型职工”活动，大力加强职工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创新示范岗、创新能手、技术创新成果大量涌现，高技能人才、“首席工人”茁壮成长，技术工人登上国家科技奖最高领奖台，充分展示了新时代我国职工的风采。充分发挥劳模的示范引领作用，表彰和宣传许振超、李斌、孔祥瑞、王洪军、窦铁成等一大批先进模范人物，广大职工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立足本职岗位、争创一流业绩，“劳动光荣、知识崇高，人才宝贵、创造伟大”已经成为时代最强音。

（二）工会组建工作实现历史性突破，巩固了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了党的群众基础。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的深入发展，我国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状况发生深刻变化，职工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各级工会按照“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的要求，坚持“党建带动工建、工建服务党建”，大力加强工会组建工作。积极开展改制和关闭破产国有企业工会组织的整顿重建工作，保证工会组织不涣散、会员不流失。坚持把农民工作为职工队伍的新生力量，以农民工为重点对象，创新工会建会思路、组织形式和活动方式，6600万农民工加入到工会中来。以非公有制企业尤其是外商投资企业为重点领域，扎实推进工会组建工作，实施推进世界500强等跨国公司在华企业集中建会行

动，跨国公司在华企业组建工会和签订集体合同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全国工会会员从 2003 年的 1.23 亿人发展到 2008 年的 2.09 亿人，中华全国总工会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工会组织。工会组建和会员发展的重大突破，巩固了党的阶级基础，扩大了党的群众基础，工会作为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加显著。

(三) 树立和落实工会维权观，促进了企业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适应经济关系、劳动关系的深刻变化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要求，各级工会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抓住发展和谐劳动关系这条主线，把维护职工权益贯穿于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积极参与、大力帮扶的全过程，致力于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充分发挥工会与政府联席（联系）会议制度、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的作用，加强协调劳动关系和社会利益关系，宏观参与和源头维护成效显著。抓住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和职代会三个关键环节，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开展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活动，基层协调劳动关系机制进一步完善。推动工会组织领导下的维权机制建设，创造了社会化维权、双向维权、城际工会维权联动机制等新鲜经验，形成了党和政府主导、工会运作的社会化维权格局。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战略部署和政策措施，集中力量为农民工办实事，推动解决农民工欠薪问题，努力改善农民工劳动安全卫生条件，积极协助处理侵犯农民工合法权益的重大典型案件，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大力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进一步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厂务公开制度。积极参与国有企业改制工作，

推动解决拖欠职工工资、职工分流安置、职工社会保险接续等问题，在维护改制企业职工权益、确保国企改革顺利进行中发挥了作用。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发动职工群防群治，为遏制重特大事故作出积极努力。通过加强协调劳动关系、维护职工权益，有力地推动了依法建立劳动关系，维护了职工队伍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充分发挥了工会作为国家政权重要社会支柱的作用。

（四）参与立法和政策制定取得显著进展，推动了维护职工权益法律体系的初步形成。全国总工会认真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积极参与涉及职工和工会的法律法规制定，进一步夯实了维权工作的法律基础。积极参与《公司法》、《就业促进法》、《社会保险法》、《企业破产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法律法规的制定和修改，特别是《劳动合同法》的制定，进一步完善了我国劳动合同制度，为劳动者实现劳动经济权益提供了重要法律依据。配合全国人大开展《工会法》、《劳动法》、《安全生产法》等执法检查，促进劳动法律法规的实施。推动国务院及其有关部委制定颁布了《关于深入贯彻〈工会法〉支持工会工作的通知》、《最低工资规定》、《集体合同规定》、《企业工资条例》、《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等一批劳动行政法规，积极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就业、分配、保障等政策的制定。各地工会结合当地实际，积极参与有关地方性法规 and 政策的制定实施。经过工会和各方面的共同努力，维护职工权益基本实现有法可依，工会维权有了更加完备的法律依据和良好的法制环境。

（五）困难职工帮扶体系逐步健全，在推进社会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国有企业改制和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部

分职工生产生活遇到困难。各级工会把帮扶困难职工、维护职工权益作为维护稳定、促进和谐的大事来抓，为党和政府分忧，为职工群众解难。深入开展送温暖活动，五年来全国各级工会筹集送温暖资金 161.7 亿元，走访慰问了 64.3 万家次困难企业和 3191.8 万户次困难职工家庭，实现了对困难职工走访慰问广覆盖。大力加强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建设，全国所有地级市和 92% 的县（市）建立了帮扶中心，五年来共计筹集帮扶资金 42 亿元，帮扶职工 2090 万人次，就业帮扶、生活救助、医疗互助、法律援助等帮扶活动形成制度。创建了帮扶超市、爱心医院、爱心学校、创业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新的帮扶载体。广泛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帮助大量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子女解决了上学难问题。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的资金支持力度逐年加大，帮扶资金不足、手段单一的状况明显改善，工会帮扶工作领域更加广泛，内容更加丰富，成效更加显著，社会影响更加扩大，基本实现了经常化、制度化、社会化，在党和政府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中切实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我国社会保障体系的有力补充，成为党和政府关心职工特别是困难职工的窗口。

（六）工会对外交往开创新局面，扩大了中国工会的国际影响。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国际工运格局的重大变化，对工会工作提出新的挑战。工会外事工作服从服务于国家总体外交和工会全局工作，抓住国际工运格局变化的契机，明确工作方针，坚持以我为主，调整工作思路，取得重大进展。通过成功举办“经济全球化与工会”国际论坛，打造工会对外交往的平台，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扩大对外交往，深化了同发展中国家工会的团结合作，加强了同发达国家工会的交流，中国工人代表再次成功当选国际劳工局理事

会副理事，推动国际工运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逐步形成了中国工会对外交往的新格局。积极参与国际劳工组织各项工作，调整中国工会同国际工会组织的关系，扩大职工对外经济文化交流，增进中国职工同世界各国工人的相互了解和友谊，中国工会国际活动空间进一步拓展，国际影响显著扩大。

（七）工会理论创新取得新成果，推动了工会各项工作蓬勃发展。面对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和工会运动发展变化给工会工作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各级工会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为指导，紧跟党的理论创新步伐，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通过开展大调研等形式，对事关工会发展全局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探索。在发展方向上，明确提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工作方针上，明确提出“组织起来、切实维权”；在维权理念上，明确提出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的维权观；在企业工会工作原则上，明确提出“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在劳动关系上，明确提出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社会主义新型劳动关系等。这些创新成果，为新形势下工会工作的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推动工会各项工作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

工会自身建设和其他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加强教育培训工作，建立健全工会干部激励约束机制，工会干部的素质和能力得到增强。加大工会宣传力度，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为工会组织充分发挥作用营造了良好社会氛围。加强和改进产业工会工作，产业工会在宏观参与、协调劳动关系、维护产业职工具体利益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有效发挥。建立健全工

会女职工组织，女职工工作进一步加强，作用得到更好发挥。深化工会经费改革，拨缴经费连续五年增长，地方工会、基层工会经济实力得到保障。工会经费审查工作、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工会企事业取得新发展，工会组织服务基层、服务职工的能力显著增强。加强同港澳台工会和劳动界交流合作，为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和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贡献了力量。

在今年全国抗击南方部分地区严重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害斗争中，各级工会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号召，迅速行动起来，组织动员广大职工投身抗震救灾，向灾区群众捐款捐物，帮助灾区恢复生产、重建家园，为夺取抗灾斗争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模范人物和英雄事迹，充分展现了广大职工甘于奉献、团结友爱的博大胸怀，彰显了工会组织为国分忧、为民解难的崇高责任。在北京奥运会、残奥会筹办期间，各级工会组织引导广大职工，积极支持奥运、参与奥运、奉献奥运，为北京奥运会、残奥会的成功举办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我们在前进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工会工作与党的要求和职工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是：在劳动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仍然比较突出的情况下，工会服务职工、维护职工权益的能力和水平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在工会组织迅速发展、会员人数大量增加的情况下，工会的组织体制、运行机制、活动方式还需要进一步创新；在工会工作形势日趋复杂、任务更加繁重的情况下，工会干部联系职工群众、开拓创新意识还需要进一步增强。我们必须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总的来说，中国工会十四大以来的五年，是工会继续解放思想、不断开拓创新的五年，是工会服务大局成绩显著、社会作用更加突出的五年，是工会工作覆盖面不断扩大、工会组织凝聚力进一步增强的五年，是工会维权机制逐步完善、服务职工能力明显提升的五年，是工会对外交流日益活跃、国际影响显著提高的五年，是中国工会发展的最好时期之一。五年来的成就，是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取得的，是各级党委高度重视，各级人大、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各级工会干部辛勤工作和广大职工积极参与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并以本次大会的名义，向党中央，向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向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及社会各界，向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和公安民警，表示衷心的感谢！向全国广大职工、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和长期从事工会工作的老领导、老同志，致以崇高的敬意！

二、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

党的十七大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旗帜，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旗帜。中国工会要坚定不移地高举这面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努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

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是中国工会 80 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发展的必然结论。今年是我国改革开放 30 周年。30 年来，我

们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人民的面貌、社会主义中国的面貌、中国共产党的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伴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国工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走什么样的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什么样的工会”这一重大时代课题，继承优良传统，致力改革创新，旗帜鲜明地支持改革开放，全力以赴地投身现代化建设，积极协调劳动关系，维护职工权益，不断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最大限度地调动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在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中作出了历史性贡献，探索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

新世纪新阶段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对中国工会提出新的任务。实现经济发展目标，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增强自主创新能力，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发挥主力军作用的群众组织，进一步激发职工群众的创造活力，共同推动科学发展；深入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发展基层民主，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组织职工参与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渠道，组织职工依法行使民主权利，维护职工主体地位；发展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提高全民族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培养高素质职工队伍的大学校，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武装职工头脑，不断发展工人阶级的先进性；加快推进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人民团体，促进建立社会主义新型劳动关系，切实维护职工权益；我国职工队伍的发展壮大、

内部结构的深刻变化，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密切党同职工群众联系的桥梁纽带，凝聚工人阶级新生力量，保持职工队伍团结统一；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对外交流交往不断扩大，要求把中国工会建设成为推动形成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工运新秩序、维护国家根本利益和我国职工权益的重要力量，扩大中国工会国际影响。只有抓住机遇、应对挑战，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努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才能切实担负起时代赋予的崇高使命。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是马克思主义工运理论与新时期中国工会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它与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联系在一起，与实现中国工人阶级的崇高使命联系在一起，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性质和时代特点。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不断开创中国工会事业新局面，就必须准确全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的基本内涵。

——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工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工会的政治原则、本质要求和根本保证，也是中国工会区别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工会的根本特点。中国工会具有的鲜明阶级性、高度政治性、广泛群众性，决定了我们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工会、教育职工，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体现到工会的各项工作之中，把广大职工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发挥工会作为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实现党的执政使命、推进党的事业而努力奋斗。

——坚持发挥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伴随着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事业的蓬勃发展，我国工人阶级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提高，先进性不断增强，已经成为一个包括广大农民工在内的由各种企业、各种机关事业单位以及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中的全体劳动者构成的统一整体。工人阶级是我国的领导阶级，是推动我国先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根本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最坚实、最可靠的阶级基础，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主力军。中国工会作为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在依靠主力军、建设主力军、发展主力军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和作用。推动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的贯彻落实，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主力军作用，不断为促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作出新贡献，是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的根本要求。

——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科学维权。中国工会是职工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其性质和地位决定了既要全面履行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各项社会职能，又要突出维护职能。要着眼于保持党同职工群众的血肉联系，切实把维护广大职工群众的利益作为工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维护职工群众的劳动经济权益、民主政治权利、精神文化权益和社会权利。要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职工群众权益机制，把维护职工权益贯穿于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积极参与、大力帮扶的全过程，努力实现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与维护职工群众具体利益的统一，促进企业发展与维护职工权益的统一，维护职工群众权益与教育引导职工提高自身素质的统一。

——坚持维护工人阶级团结和工会组织统一。中国工会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在当代中国正在发生广泛而深

刻变革的条件下，把扩大工会工作覆盖面和增强工会组织凝聚力统一于加强工会自身建设、提高职工素质的过程中，将广大职工群众最广泛地组织到工会组织中来，维护工人阶级团结和工会组织统一，符合工人阶级的根本利益和工会工作的发展规律，是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的重要原则。要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旗帜鲜明地维护工人阶级队伍的团结，始终不渝地坚持工会组织的统一，增强工人阶级的整体力量。

——坚持独立自主、互相尊重、求同存异、加强合作、增进友谊的工会对外方针。加强工会对外交往，是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条件下维护劳动者权益、促进各国工会共同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中国工会工作的重要内容。要从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出发，在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基础上，积极同各国工会和国际工会组织建立和发展关系，不断增进我国工会同世界各国工会和工人的交流、合作、友谊，推动发展相互尊重、平等交流、友好合作、民主团结的国际工会关系，维护国家根本利益和我国职工权益，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努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一定要立足国情会情，把握时代特点，遵循客观规律，坚持正确方向。

必须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党最可宝贵的政治和精神财富，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同马克

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要把握发展这个第一要义，围绕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要求，组织动员职工投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要坚持以职工为本这个核心，尊重职工主体地位，维护职工权益，促进职工全面发展；要按照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这个基本要求，探索和把握工会工作发展的基本规律，建立健全工会工作长效机制；要遵循统筹兼顾这个根本方法，把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权益、实现职工体面劳动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切入点，整合社会资源，形成工作合力，提高整体水平。要提高运用科学发展观分析问题、指导工作、推动实践的本领，不断开创中国工会事业的崭新局面。

必须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基本内容，也是工会围绕大局、发挥作用，突出特色、体现价值的必然要求。要始终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牢牢把握工会工作的正确方向，充分发挥群众组织的特点和优势，着眼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要求，制定工作目标，谋划工作思路，明确工作重点，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贡献智慧和力量。

必须不断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贯彻“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作方针，把包括农民工在内的广大职工组织到工会中来，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是保持工人阶级先进